

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文件

毕医专〔2019〕149号

关于组织开展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系及项目建设组：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贵州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黔教办职成函【2019】226号）等文件精神，拟对学校向教育部、教育厅申报成功并被立项建设的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质量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开展验收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验收范围

获得2016年-2018年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立项建设的全部项目。

二、验收程序

（一）各建设项目须严格按照《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贵州省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黔教办职成函【2019】226号)要求,根据项目申报书、项目建设任务书内容做好项目建设工作,并收集、整理、归档项目建设资料,形成书面验收报告。

(二)组织专家验收。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建设资料上传省教育厅网站之前,学校组织由行业专家、校内专家组成的验收团队对建设项目进行验收,提出诊断与改进措施。

(三)验收方式为现场评审。项目负责人用PPT汇报建设过程、建设成果、任务完成情况,专家查看资料。

(四)验收时间安排。

项目名称	省厅完成验收时间	项目材料上传时间	学校粗验收时间	学校精细验收时间
中医现代学徒制	按教育部要求完成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护理开放实训基地	2019年6月20日前	2019年6月1-6月10日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护理骨干专业	2019年10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人体解剖学与组织胚胎学》	2019年10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诊断学》	2019年10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护理优秀教学团队	2019年10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医学检验技术骨干专业	2020年5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半年上传1次。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基础护理学》	2020年5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半年上传1次。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李珍武大师工作室	2020年5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半年上传1次。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护理及保健专业群	2020年5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半年上传1次。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口腔医学技术省级现代学徒制试点	2020年10月20日前	2019年8月30-9月30日;半年上传1次。	验收前2个月	验收前2个周

三、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由校长担任组长，教学副校长担任副组长，教务处长、各教学系主任、系教务科长及项目负责人为成员的项目建设与验收小组，全程对项目建设进行指导，并组织行业专家与校内专家共同组成项目验收小组对建设项目进行验收。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确保质量。各建设项目要充分认识验收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准备验收材料，确保验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杜绝弄虚作假。

（二）有效组织，强化纪律。学校精心遴选专家，组成专家组认真开展验收工作。各专家组成员要认真履行自己的义务，遵守原则，项目建设过程中提出指导性意见或建议，上传省教育厅网站前严格把关，杜绝滥竽充数。

附件：毕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提升工程立项情况

